

ICS 11.120.30

C93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制药机械行业标准

JB 20038—2004

代替 ZB C91 001—1988

提 取 罐

Extracting tank

2004-02-05 发布

2004-06-01 实施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24
1 范围	25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25
3 分类和标记	25
4 要求	26
5 试验方法	27
6 检验规则	27
7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	28

前 言

本标准是根据《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》和 GB/T 1.1—2000、GB/T 1.2—2002 标准化工作导则的要求,对 ZB C91 001—1988《提取罐》进行的修订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ZB C91 001—1988。

本标准与 ZB C91 001—1988 相比,主要技术内容变化如下:

- a) 删除了 ZB C91 001—1988 的主要章、条:
 - 产品分类(3.2,3.3);
 - 技术要求(4.1,4.4,4.5,4.7,4.9~4.15,4.17,4.18);
 - 试验方法(5.2,5.3);
 - 检验规则(6.3,6.4)。
- b) 修订了 ZB C91 001—1988 的主要章、条:
 - 范围(第 1 章);
 - 规范性引用文件(第 2 章);
 - 产品分类(3.1,3.4);
 - 技术要求(4.2,4.3,4.6,4.8,4.16,4.19,4.20);
 - 试验方法(5.1);
 - 检验规则(6.1,6.2);
 -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(7.1,7.2)。
- c) 本标准增加的主要章、条:
 - 要求(见 4.2.2,4.3,4.4);
 - 试验方法(见 5.1.1~5.1.3,5.1.5,5.2~5.4);
 - 检验规则(见 6.3.2,6.4);
 -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(见 7.1.2,7.2.1)。

本标准由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制药装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武汉制药机械厂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易宇瑛。